

2025 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

部分活动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WQ2024629-FW490

采购单位：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函

第二章 谈判项目详细需求

第三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采购合同（范本）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函

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的委托，就2025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部分活动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参照财政部第74号令《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款规定，本项目每标项通过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产生符合资格要求的叁家及以上供应商参加谈判。现邀请（被邀请供应商名称）参加本项目的谈判活动。

一、项目编号：WQ2024629-FW490

二、采购组织类型：自行采购委托代理（非政府采购项目）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四、采购内容：

标项号	采购内容	数量	预算金额 (人民币)	备注
标项1	2025年金华市区直播带岗服务周活动	1项	103000元	详细采购要求见采购文件第二章。
标项2	2025年金华一巴中劳务协作招聘活动	1项	201000元	
标项3	2025“八婺有温情 就业送温暖”新春伴您归活动	1项	89400元	

五、合格的谈判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查询留存]。

（七）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加。

六、采购文件的获取：

- （一）获取时间：2024年12月10日起至2024年12月13日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节假日除外）。

(二) 获取地点：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金华市玉泉东路288号3楼）。

(三) 获取方式：供应商将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见邮件附件）、营业执照等经营登记材料、授权书或介绍信、被授权人信息（含身份证复印件、联系号码）等加盖公章后材料递交或发送给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77254778@qq.com），代理公司将以邮寄、邮件等方式发送谈判文件。

(四) 采购文件制作工本费：200元/本，售后不退。供应商可通过电汇、转账方式交至以下银行账号：0188990019001294；户名：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金华银行营业部；行号：313338000017。

（供应商应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的，不得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且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参加谈判。同时请供应商在参加谈判前随时关注项目的更正公告情况，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项目变更情况造成无效响应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地点：

供应商应于2024年12月13日09:00-09:30将密封好的响应文件递交至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会议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八、谈判时间及地点：

开始谈判时间：2024年12月13日09:30

谈判地点：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会议室

九、本项目以推荐方式产生供应商，免于发布采购公告（在发布采购结果的同时发布推荐意见、采购文件）。成交结果信息发布：浙江政府采购网—非政府采购资讯版块。

十、业务咨询：

(一) 采购单位：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

地 址：金华市长山路181号

联 系 人：楼先生

联系电话：13566998808

(二) 采购代理机构：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金华市玉泉东路288号3楼

采购文件获取、发票、合同联系人：陈伟群

联系电话：0579-82583380

电子邮箱：77254778@qq.com

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金雅珍

联系电话：0579-82583379

(三) 采购监督联系电话：0579-82366977

第二章 谈判项目详细需求

标项 1、2025 年金华市直播带岗服务周活动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重要讲话精神，充分发挥数字化招聘带动作用，搭建求职者和用人单位“面对面、屏对屏”交流平台，提升人力资源供需匹配效能，拟开展 2025 年金华市（区）人社局长与就业主任直播带岗服务周活动。现通过竞争性谈判采购，选定活动策划组织实施服务单位 1 家。

一、活动主题

“春风行动”暖人心 “直播带岗”促就业

二、活动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5 年 2 月 11-15 日（正月十四至十八）

地点：金华市区（需具备网上直播条件）

（以采购人确认同意的最终时间、地点为准）

三、供应商需提供的主要服务内容或要求

（一）完成 5 场直播带岗活动。

主要分为四部分：1. 人社局长推介城市；就业主任解读就业政策；2. 品牌企业 HR 推介岗位及文化；3. 职业指导专家在线指导；4. 劳动维权专家权益保障指引；5. 发布推广招聘信息，助力求职者找到心仪工作。

将邀请市（区）人社局长和就业主任走进直播间，介绍城市发展和产业特色，解读当地就业创业政策。同时邀请知名企业相关负责人同步参与直播，用图文视频“探企直播”、互动交流、抽奖福利等方式，向求职者详细推介企业发展文化、优质岗位需求、薪酬待遇及后续培养计划等招聘信息，展示企业工作环境。资深职业指导专家在线上进行求职指导和答疑解惑。配合直播带岗服务周活动，通过抖音、今日头条信息流等渠道，将招聘岗位信息定向投放给本地和外省求职群体。

（二）招聘岗位信息投放。

在各类媒体平台上投放招聘岗位信息。具体投放时间或投放信息以采购人确认为准。

四、服务要求

（一）进度要求

确定成交后，供应商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调整完善且经采购人最终确认后方可正式组织实施。供应商应根据采购要求的进程安排，及时、保质、保量完成上述服务项目。

（二）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所有活动任务且经采购人确认为止。若实际活动时间需要调整的，以采购人最终确认时间为准，且活动费用不另外增加，其中的风险因素供应商需充分考虑。

（三）服务团队要求

供应商需组建具有丰富经验服务人员的团队，适应活动筹备工作需要，并确保筹备期间有充足人员。提供本次合作项目与采购人的固定联系人员至少2名，全权负责本项目与采购人的所有联络、策划等沟通协调工作，对采购人所提建议进行及时的调整与反馈，及时报告本项目活动的组织与实施情况，保障活动顺利实施。原则上不允许中途更换项目负责人，因特殊情况确需更换的，须报采购人同意。项目负责人不按要求履职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负责人。

（四）其他要求

1. 供应商需要完成活动方案策划、直播间场地及氛围布置、活动宣传发动、企业及岗位审核筛选、直播间现场管理、摄影摄像、后勤保障、安全保障、数据统计、后续跟踪、服务评价等工作。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应有较强的计划性及可行性，做到有序、可控，以保证活动质效。中标人在合作期间严格按照活动方案完成各项工作，与采购人保持密切的沟通。

2. 本次活动的实施（含宣传）均以采购人名义举办，各类物料等公开内容的印制，其须经采购人审定后才可对外发布或使用。活动过程使用的各种物料数量、质量需符合活动要求，并经采购人确认。活动过程全程接受采购人的指导、监督和检查，宣传方案须经采购人审核后实施。

3. 供应商严格进行参会企业登记、资格审核及招聘岗位需求审核，确保参会企业无不良信用行为、招聘岗位需求信息真实有效，且需求内容不得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4. 全部活动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提交活动的工作报告，整理活动台账，包括但不限于现场照片、宣传报道、跟踪评价等内容。

5. 供应商须采取有效的措施确保活动安全、正常进行，确保不发生安全责任事；如因活动给采购人或第三方人身、财产造成损害或损失，由供应商全额赔偿和承担全部责任。

6. 对于在筹备、举办期间突发的，与上述招聘活动有关的工作内容，但未在采购文件中体现与明确的，供应商有义务配合采购人开展相关工作。

7. 活动过程中产在知识产权、商标等方面产生的法律纠纷，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8. 因政策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本项目服务任务取消或中止开展，采购人将以响应文件内各项工作的报价明细金额及实际完成量为依据，经评估，双方协商后确定费用金额并进行费用支付。供应商需要自行考虑其中的风险因素。

五、商务要求

（一）合同的签订

供应商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无故不签订合同的，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中标（成交）结果；采购人有权在其他有效供应商内确定供应商。

（二）验收

完成活动任务后，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活动总结报告等资料，完全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相关条款要求的，经采购人确认后，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意见。供应商未能按项目要求完成相关服务的，或由于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扣除相应服务款项，并保留追究供应商责任的权利。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供应商合同总价70%的预付款（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采购单位可不适用此条款）；完成所有项目任务经采购人验收确认后支付余款。供应商随付款进度提供正式发票。

标项 2、2025 年金华—巴中劳务协作招聘活动

为进一步深化“金华—巴中”劳务协作，助力“婺爱秦巴”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行动，搭建企业用工和招才引才平台，为巴中市求职者提供更多的金华优质就业岗位，拟于 2025 年 2 月上旬组织金华市企业前往四川省巴中市举办东西部劳务协作招聘活动。现通过竞争性谈判采购，选定活动策划组织实施服务单位 1 家。

一、活动主题

新春送岗 就到金华

二、活动基本情况

1. 时间：2025 年 2 月 5 日—9 日（暂定。金华—巴中往返 2 天、招聘活动 3 天，分别为：巴中市范围 2 天、平昌县 1 天）

2. 地点：四川省巴中市、平昌县、巴州区下属乡镇

（以采购人确认同意的最终时间、地点为准）

3. 参加人员：企业约 20 家，包括各县（市、区）企业（原则上每家企业参加 1 人）。市就业服务中心和县（市、区）就业服务中心相关工作人员。

三、供应商需提供的主要服务内容或要求

序号	服务内容	大致要求	数量
1	招聘现场物料准备	20 家企业。包括舞台、招聘活动桌椅、喷绘、展架、物料费等。	1 项
2	招聘流量投放	以满足项目实际需要为准。	1 项
3	活动期间大巴租赁费用	巴中、平昌，含驾驶员	1 项
4	企业招聘专员金华-巴中往返交通费用	每企业招聘专员 1 人，含机票、大巴费用	1 项
5	企业招聘专员工作餐	5 天	1 项
6	企业招聘专员住宿	5 天	1 项
7	企业录用员工返岗专车	巴中—金华大巴	1 项
8	企业录用员工餐		1 项
9	活动策划组织实施	含场地联系对接、物料准备、物料运输、线上招聘信息维护、应聘人员与企业的信息对接等全过程服务。	1 项

（暂定按 20 家企业，每企业 1 人计算。各企业若增加人员费用由企业自行承担。）

四、服务要求

1. 供应商提供项目最终实施方案，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正式组织实施，及时、保质、保量完成服务任务。

2. 供应商需要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1) 负责参加企业的组织对接工作，包含各企业参与人员组织等。

(2) 负责落实各区域招聘活动的流程设计策划、活动整体氛围布置、物料及搭建、活动宣传推广、人员食宿、往返接送等。

3. 供应商需组建具有丰富经验服务人员的团队，适应活动筹备工作需要，并确保筹备期间有充足人员，提供本次合作项目与采购人的固定联系人员至少2名，保持与采购人随时沟通联系，主动、及时向采购人汇报相关工作进展情况，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任务。

4. 活动开展期间，做好全程影像图文资料收集征集工作。全部活动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将完整的活动总结报告、活动费用支出明细清单和结算报告提交采购人审核。

5. 供应商负责活动过程中的安全。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的第三方人员伤害或物品损坏事件的，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6. 因政策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本项目服务任务取消或中止开展，采购人将以响应文件内各项工作的报价明细金额及实际完成量为依据，经评估，双方协商后确定费用金额并进行费用支付。供应商需要自行考虑其中的风险因素。

7. 供应商需配合、协助采购人做好与第三方商业合作服务。

五、商务要求

(一) 合同的签订

供应商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无故不签订合同的，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中标（成交）结果；采购人有权在其他有效供应商内确定供应商。

(二) 验收

完成活动任务后，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活动总结报告等资料，完全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相关条款要求的，经采购人确认后，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意见。供应商未能按项目要求完成相关服务的，或由于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扣除相应服务款项，并保留追究供应商责任的权利。

(三)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供应商合同总价70%的预付款（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采购单位可不适用此条款）；完成所有项目任务经采购人验收确认后支付余款。供应商随付款进度提供正式发票。

标项 3、2025 “八婺有温情 就业送温暖”新春伴您归活动

为做好春节期间用工保障，传送金华温度，以促进劳动者尽快返岗复工，助力一季度“开门红”，拟开展“八婺有温情 就业送温暖”新春伴您归活动。现通过竞争性谈判采购，选定活动策划组织实施服务单位 1 家。

一、主要活动内容

(一) 第一阶段活动：借助过年前返乡热潮，于 2025 年春节前在轨道交通金华站 A 口地下通道举办“金轨情暖途”就业服务伴您归活动。

1. 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1 月 17 日（暂定，最终以采购人确认为准）

地点：轨道交通金华站 A 口地下通道

2. 活动内容

(1) “金轨情暖途”就业服务伴您归；

(2) 金华站开设“返乡暖心服务点”

在返乡服务点，为携带大量行李的返乡人员提供行李搬运协助与专门存放区域，配备免费饮用水、充电设备、急救药品等便民设施，设置舒适休息区与免费无线网络，还组织志愿者送上手写春联、福字等新春祝福以及金华特色小吃、纪念品等小礼品，让返乡人员轻松出行并带着金华的温暖与祝福踏上归程。

(3) 金华站开设企业招聘展板区（40 家企业）

含企业简介，图片，招聘岗位、年龄、薪资待遇、地址及联系电话等内容。

(4) 万达站同期开设“金情暖心-创客市集”

在万达市集区域设置多个展位，通过邀请金华本地特色农产年货非遗品牌，展示金华特色农副产品，如金华火腿、金华酥饼、浦江葡萄等，以及各类加工后的农副产品，为留在金华和金华本地人员提供一站式购买金华特色农副产品的平台，让他们能够采购到丰富多样的年货，共计 20 家。

集市开放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7 日—1 月 25 日，招聘长廊摆放时间至 2025 年 2 月（暂定，最终以采购人确认为准）

(二) 第二阶段活动：在春节后举办 2025 年返金务工人员就业服务活动。

1. 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2 月 6 日（暂定，最终以采购人确认为准）

地点：金华站出站口小广场

2. 活动内容

在高铁站出站口志愿站及周边，设置服务台，宣传招聘会信息，按就业服务中心招聘会场次时间拟安排就业专车，为来金就业人员提供暖心服务，在现场发放就业大礼包。制作就业优惠政策宣传海报和布局醒目的招聘墙和招聘长廊，展示众多企业招

聘信息。通过图文并茂的形式展示政策文件关键信息，让外来人员清晰了解在金华就业创业可享受的权益与支持。

二、供应商需提供的主要服务内容或要求

序号	服务内容	大致要求	数量
(一)	“金情暖途”金轨伴您温暖归活动		
1	现场氛围布置	含活动现场氛围物料设计布置，饮用水机、充电设备、急救药品等便民设施，小礼品等	1项
2	招聘展展展板设计制作	40家企业	1项
3	市集区域展位搭建	20家企业	1项
4	活动策划设计	含策划、设计、组织、实施等过程	1项
(二)	2025年返金人员就业帮扶启动仪式		
1	现场氛围布置	含活动现场氛围物料设计、布置，必要的设施设备租赁、搭建等	1项
2	其他物料	含就业大礼包等	1项
3	活动策划设计	含策划、设计、组织、实施等过程	1项
(暂定按20家企业，每企业1人计算。各企业若增加人员费用由企业自行承担。)			

三、服务要求

1. 供应商提供项目最终实施方案，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正式组织实施，及时、保质、保量完成服务任务。

2. 供应商需组建具有丰富经验服务人员的团队，适应活动筹备工作需要，并确保筹备期间有充足人员，提供本次合作项目与采购人的固定联系人员至少2名，保持与采购人随时沟通联系，主动、及时向采购人汇报相关工作进展情况，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任务。

3. 活动开展期间，做好全程影像图文资料收集征集工作。全部活动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将完整的活动总结报告、活动费用支出明细清单和结算报告提交采购人审核。

4. 供应商负责活动过程中的安全。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的第三方人员伤害或物品损坏事件的，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5. 因政策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本项目服务任务取消或中止开展，采购人将以响应文件内各项工作的报价明细金额及实际完成量为依据，经评估，双方协商后确定费用金额并进行费用支付。供应商需要自行考虑其中的风险因素。

6. 供应商需配合、协助采购人做好与第三方商业合作服务。

四、商务要求

(一) 合同的签订

供应商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无故不签订合同的，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中标（成交）结果；采购人有权在其他有效供应商内确定供应商。

（二）验收

完成活动任务后，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活动总结报告等资料，完全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相关条款要求的，经采购人确认后，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意见。供应商未能按项目要求完成相关服务的，或由于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扣除相应服务款项，并保留追究供应商责任的权利。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供应商合同总价70%的预付款（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采购单位可不适用此条款）；完成所有项目任务经采购人验收确认后支付余款。供应商随付款进度提供正式发票。

第三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2025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部分活动采购项目
2	谈判组织人：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金华市玉泉东路288号3楼
3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
4	谈判有效期：谈判后三十天。
5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会议室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12月13日09:30止
6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资信及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各正本1份、副本3份
7	谈判开始时间：2024年12月13日09:30 谈判地点：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会议室
8	现场勘察：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勘察。
9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每标项成交总价*1.2%计收（不足1500元的，按1500元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给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可通过电汇、转账方式交至银行账号：0188990019001294，收款单位（户名）：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金华银行营业部；行号：313338000017。
10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市场监督经营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2025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部分活动采购项目。

2. 定义

“采购人”系指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货物的采购单位“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

“谈判组织人”系指招标代理公司“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货物”系指按本谈判文件第二章谈判项目详细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

“服务”系指按本谈判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须承担的项目相关的所有工作。

“★”系指按本谈判文件要求谈判供应商必须实质性响应的条款或参数，有任何一项缺失或非实质性响应即刻取消其谈判响应资格。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4.1 满足谈判邀请函中明确的资格条件；

4.2 未被列入采购人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本项目谢绝联合体参加。

6. 中标（成交）单位不得转包、分包，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成交）资格。

7. 本次谈判采取开标后资格审查，谈判组织方不保证所有报名或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都符合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

8. 参加谈判的费用

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次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谈判组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谈判文件

9. 谈判文件构成

9.1 谈判文件由谈判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谈判组织人联系解决。

9.2 参加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谈判文件要求和规定顺序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如果谈判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及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本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参加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没有实质性响应本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谈判供应商，均应在**2024年12月12日16:30前**按竞争性谈判邀请函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送达谈判组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质疑则视为各谈判供应商均对此无异议。谈判组织人对规定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无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是根据谈判供应商的要求对谈判文件作出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并视为本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1. 谈判文件的修改

11.1 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1个工作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谈判组织人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谈判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11.2 谈判组织人将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

11.3 为使谈判供应商编写谈判响应文件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谈判组织人有权推迟送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谈判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同一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谈判响应文件

12.1 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谈判组织人就有关本次采购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12.2 除本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谈判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2.3 谈判文件中有统一格式的，谈判供应商应当按统一格式制作，无统一格式的，谈判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自拟。

13.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未注明复印件的，应为原件，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13.1 第一部分：资信及技术文件部分按下列顺序装订

1. 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资格审查材料：

(1)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不良记录以代理机构查询留证为准，供应商可不提供。】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法人本人参加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时无须提供授权）；

3. 谈判响应函；

4. 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如公司简介、拥有的资质情况、固定服务场所情况、相关体系认证情况、曾获得的相关奖项荣誉等）；

5. 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

6. 服务条款响应表；

7. 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二部分：报价文件（必须单独封装）

1. 谈判报价一览表（首次）；

2. 谈判报价明细表（首次）；

3. 谈判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4. 谈判报价：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即预算价，高于最高限价均为无效报价。

谈判响应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须包括：完成本项目活动的组织策划、实施和落地执行相关的所有费用，以及税费、合理利润、采购代理服务费等费用。报价如有缺漏项，也将被视为优惠，已包含在总价范围内。供应商必须考虑本项目在服务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总价不予调整，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格以外的任何费用。

14.1 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

14.2 本次谈判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总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谈判最终报价应为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其市场风险由报价人承担。结算时，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调高价格。

1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报相关部门处理：

(1) 谈判供应商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2) 谈判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审查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3)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 其他严重扰乱采购程序的。

16. 谈判有效期

16.1 谈判有效期为谈判之日后三十天。谈判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谈判组织人于原谈判有效期满之前，可向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布答复。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谈判组织人的这种要求而放弃谈判，谈判组织人将在接到谈判书面答复后，将取消其谈判资格。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

17.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7.1 谈判供应商应准备一式四份谈判响应文件（一份正本、三份副本），每份谈判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并由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

17.3 除谈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删除，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谈判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谈判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均必须密封。**报价文件部分必须单独密封。**

18.2 内外层信封均应：

注明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资信及技术文件或报价文件、正本或副本、“请勿在**2024年12月13日09:30时（谈判时间）**之前启封”、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的字样。

18.3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第18.2条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谈判组织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谈判响应文件，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19. 谈判截止时间

19.1 谈判组织人收到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谈判供应商必须按“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注明的地址送达谈判组织人。

19.2 谈判组织人可以按第 11 条规定，通过修改谈判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谈判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0.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谈判组织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21.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谈判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谈判组织人，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修改或撤回文件的时间以修改或撤回通知送达谈判组织人之日为准。

21.2 修改文件应按第 17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和签署，并按第 18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同时还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字样。修改文件同样必须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送达谈判组织人。

21.3 在谈判截止时间至谈判组织人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谈判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五、谈判与确定中标（成交）

22. 谈判

22.1 谈判组织人将在“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谈判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参加谈判的代表须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2.2 按照第 21 条规定，同意撤回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予开封。

22.3 谈判开始前将由供应商或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或项目监督人员当众检验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谈判。

23. 谈判小组

23.1 谈判小组由采购评审专家及采购人代表共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23.2 谈判小组独立开展工作，负责审议所有谈判响应文件，并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人。

23.3 谈判小组将对谈判供应商的商业、技术资料予以保密。

24.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24.1 谈判响应文件启封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谈判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4.2 在谈判过程中，如果谈判供应商试图向谈判组织人或参与评定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25. 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

谈判小组将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且基本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6. 谈判程序：

本次谈判项目按公平、公正、效益的原则分四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谈判资格审查；第二阶段为谈判阶段，第三阶段为商务报价，第四阶段为决标定标。

26.1 谈判资格审查：谈判小组首先对各谈判供应商的技术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谈判供应商递交的技术文件中合格谈判供应商的相关资料以及其他响应情况，并作出评价。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26.2 谈判阶段：谈判小组结合本谈判项目的实际需求，根据谈判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初步方案，分别与各谈判供应商就项目需求（如服务计划、服务内容、交货时间、售后服务、付款方式等要素）进行谈判。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谈判过程中，如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将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26.3 商务报价阶段：谈判结束，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6.4 决标阶段：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最后报价（总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最低报价者为成交供应商。若最低报价有两家及以上相同时，谈判小组和采购人择优选择承担过采购单位项目（已具备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的其他项目业绩）的供应商；若仍有两家及以上供应商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确定成交供应商。

27. 采购人不向落标方解释未中标（成交）原因，同时不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六、质疑和投诉

28.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后3日内，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质疑，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9. 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5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七、授予合同

30.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合同一式五份，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各执两份，代理公司鉴证一份。

31. 谈判组织人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的权利

谈判组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谈判响应，宣布谈判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谈判响应的权力，对受影响的谈判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将向受影响的谈判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2. 采购人变更采购数量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

八、谈判响应无效条款

33.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谈判响应或成交无效：

33.1 不符合本次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33.2 未按规定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

33.3 最终报价超出预算的；

33.4 提供虚假材料及证明文件的；

33.5 其他违反采购相关规定的。

第四章 采购合同（范本）

（可据实修改）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2025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部分活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WQ2024629-FW490）标项_____的采购结果，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据实填写】

二、服务要求

【据实填写】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四、款项支付方式：

【据实填写】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五、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如有第三方向甲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保证所交付的活动音视频或音乐作品的画面、音乐、配音等，不侵犯他人的商标权、专利权、肖像权、著作权等在先权利。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以及责任由乙方承担。

3. 项目所产生的照片、视频、音频等一切相关资料的著作权与使用权归属甲方，乙方或第三方未经甲方授权使用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转包

乙方不得向他人转包本项目。也不得将本项目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在活动期间对乙方的策划方案、执行进度进行修改，监督；对于甲方合理的修改意见，乙方应执行到位。

2. 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向甲方汇报委托业务履行情况。

3. 所有服务方案均应得到甲方的同意方可实施。经甲方确认的方案视为乙方提供服务的依据。

4. 如因第三方(如相关制作公司)提出项目策划执行的相关意见，无法和乙方达成一致，甲方拥有最终决定权，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更换或调配参加活动的第三方人员。

5. 甲方有权对提供服务的人员进行调整。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合同的质量进行评估并保留追偿的权利。

6. 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本合同规定的各项服务费用。

2.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参加一切有必要的沟通，由甲方检查各项工作进展，并配合甲方布置具体实施方案。

3.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4. 乙方保证其具有履行本合同项下委托业务所必须的相应资格、资质，并有义务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方案工作，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自行更改。

6. 乙方在履行合同义务过程中所需要的工具及材料由乙方提供并保管。

7. 在乙方提供服务及被搭建物（如有）在使用过程中，须确保甲方及其人员或第三方人身及财产不受到侵害。因乙方提供服务原因致使安全事故发生，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如造成甲方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8. 所有活动结束后，乙方负责拆除并撤走已安装的搭建物（如有）。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原因，例如：地震、火灾、严重的传染性疾病等；国家机关政府行为之原因，例如：法律、政策、行政指令。

2. 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可暂时中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直至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消除为止，并且无需为此而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尽最大努力克服该事件，减轻其负面影响。

3. 在本合同履行中，一旦本合同一方或双方遭受不可抗力，则不可抗力发生方须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通知对方。如果不可抗力的发生，不会造成不可抗力发生方对本合同的根本违约，则另一方应该在履约时间上给与对方适当的宽限。如果不可抗力的发生，造成了不可抗力发生方无法履行本合同，则本合同终止。

十、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每日合同款项的百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3. 如因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活动执行过程中，如因乙方自身问题导致活动质量未达到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同时乙方应承担相关责任和经济赔偿（扣款等）。若乙方拒不整改或始终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5. 乙方未能按项目要求完成相关服务的，或由于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扣除相应款项，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

十一、争议及解决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约定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可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期限为合同生效之日起到乙方完成项目所有服务内容止。

3. 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与乙方的响应文件均为本主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鉴证壹份。

甲 方：
单位名称（盖章）：**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户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

封面

(正本/副本)

2025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 部分活动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资信及技术文件)

标项：

项目编号：WQ2024629-FW490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 址：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目 录

一、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资格审查材料：

1.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信用查询记录以代理机构查询留证为准，供应商可不提供。】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法人本人参加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时无须提供授权）；

三、谈判响应函；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如公司简介、拥有的资质情况、固定服务场所情况、相关体系认证情况、曾获得的相关奖项荣誉等）；

五、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

六、服务条款响应表；

七、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资格审查材料：

(一)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其他：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市场监督管理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分支机构参加时需要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

(二)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我方参加 2025 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部分活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WQ2024629-FW490）标项_____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具备以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方未被列入采购人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其他相关承诺：

(1) 我方与采购单位不存在利害关系，且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2) 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单位。

(3) 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造假行为。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单位自愿承担被取消中标/成交资格等一切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2025 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部分活动采购项目标项_____的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供应商全称（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时无须提供授权，但须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三、谈判响应函

金华市就业服务中心：

本单位自愿参加 2025 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部分活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WQ2024629-FW490）标项_____的谈判活动，并保证谈判响应文件中所列举的谈判报价及相关文件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我方同意此次采购项目谈判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并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次谈判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____天。（不少于 30 天）

本单位如成交，保证按照谈判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协议书，保证履行协议书条款。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如公司简介、拥有的资质情况、固定服务场所情况、相关体系认证情况、曾获得的相关奖项荣誉等）

基本格式表

（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相关内容）

（一）一般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地址		
公司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金		
公司主业		
业务范围		
典型项目实例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简图		
（三）拥有的相关资质		
资质名称	发证单位	获得时间
（四）拥有的相关认证		
认证名称	发证单位	获得时间
（五）曾获得的荣誉		
荣誉名称	发证单位	获得时间

(六) 企业优势描述及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七) 与本企业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单位情况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八) 与本企业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情况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关系说明
(九) 与本企业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情况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关系说明
<p>说明：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即存在本表七、八、九项情形），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若存在以上情形的，均作无效响应处理。</p> <p>企业承诺：我单位在参加 2025 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部分活动采购项目的谈判中，若存在上述情形，同意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十) 企业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情况		
利害关系情形	存在利害关系企业名称	关系说明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十一）企业与采购人之间存在利害关系情况		
利害关系情形	是否存在	关系说明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五、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1. 组织实施方案（详细工作计划、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等）；
2. 后勤保障方案；
3.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4. 拟派服务团队人员情况（包括项目负责人资历及团队人员数量、资历等）；

拟派服务团队人员明细表（参考格式）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职务	技术职称	证书编号	备注
					

注：1. 此表提供的人员须同时提供身份证、职称证书复印件或在职人员清单及人员社保缴纳材料等。

2. 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5. 拟投入的设备、器材、物资等情况；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六、服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5				
...				

注：供应商应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如带★实质性条款出现负偏离，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七、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封面

(正本/副本)

2025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
部分活动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报价文件)

标项:

项目编号: WQ2024629-FW490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 址: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一、谈判报价一览表（首次）

项目名称：2025年“就业在金华 服务搭桥梁”部分活动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WQ2024629-FW490

标项号	标项名称	首次谈判报价总价 (人民币)
标项_____。		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注：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2. 以上报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的合计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二、谈判报价明细表（首次）

（人民币：元）

序号	计费项目名称	数量	谈判报价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					
合计		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注：1. 报价金额最多可保留小数点后2位。税费、代理费等包含在以上报价中，不需要单列（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出现“0元”等形式的报价视为优惠，且已包含在总价中。

2. 参照浙江省政府采购禁止行为清单指引（一）“供应商行为禁止类”之“影响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行为”第5条：供应商不得进行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恶意报价。本项目供应商的报价若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并在项目评审前准备好报价核算、报价明细、报价说明等材料，以备评审专家核查。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三、谈判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推荐供应商情况（排列不分先后）		
标项号	供应商名称	专家推荐意见
标项1	金华博瑞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业务范围包括展览展示、活动策划执行、设备租赁以技术支持等服务，拥有丰富的活动经验及专业设备，具备与本次项目采购要求相适应的能力，同意推荐。
	金华市金义人力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具有一定的国企资源和背景优势，在政策支持、资源调配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并且拥有专业团队，能够承担本次采购项目的任务，同意推荐。
标项2	金华晨创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9年，专业从事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业务，具有丰富的活动经验，能够承担本次采购项目的任务，同意推荐。
	金华市广纳劳务有限公司	该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着劳务派遣、职业中介、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服务等业务，具备与本次项目采购要求相适应的能力，同意推荐。
标项3	金华蛋壳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一家多功能的影视文化传播公司，拥有先进的摄制设备，为国内外的过百家公司提供服务的经验，能够承担本次采购项目的任务，同意推荐。
	金华市星悦融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该公司致力于用专业标准为客户提供从策划创意到项目执行的全方位服务，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具备与本次项目采购要求相适应的能力，同意推荐。

推荐供应商情况（排列不分先后）		
标项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人推荐意见
标项1	金华市心翔广告有限公司	该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的创新和完善，在市场上赢得了很高的信誉，并且拥有强大的工作团队和先进的设备，与本次项目采购要求的能力相适应，同意推荐。
	浙江云聚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该公司在服务领域具有显著的行业地位和影响力，并且团队成员在技术层面具有深厚的积累，具备上百场大中型会展活动策划与组织实施能力，同意推荐。
标项2	金华拾意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经营品牌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具有专业的服务团队以及丰富的活动经验，与本次项目采购要求的能力相适应，同意推荐。
标项3	金华市照梦文化有限公司	该单位自成立以来在活动策划与执行上有经验丰富，拥有丰富的想象力和卓越的设计能力的专业团队，与本次项目采购要求的能力相适应，同意推荐。
	杭州义播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的创新和完善，在市场上赢得了很高的信誉，并且拥有强大的工作团队和先进的设备，与本次项目采购要求的能力相适应，同意推荐。